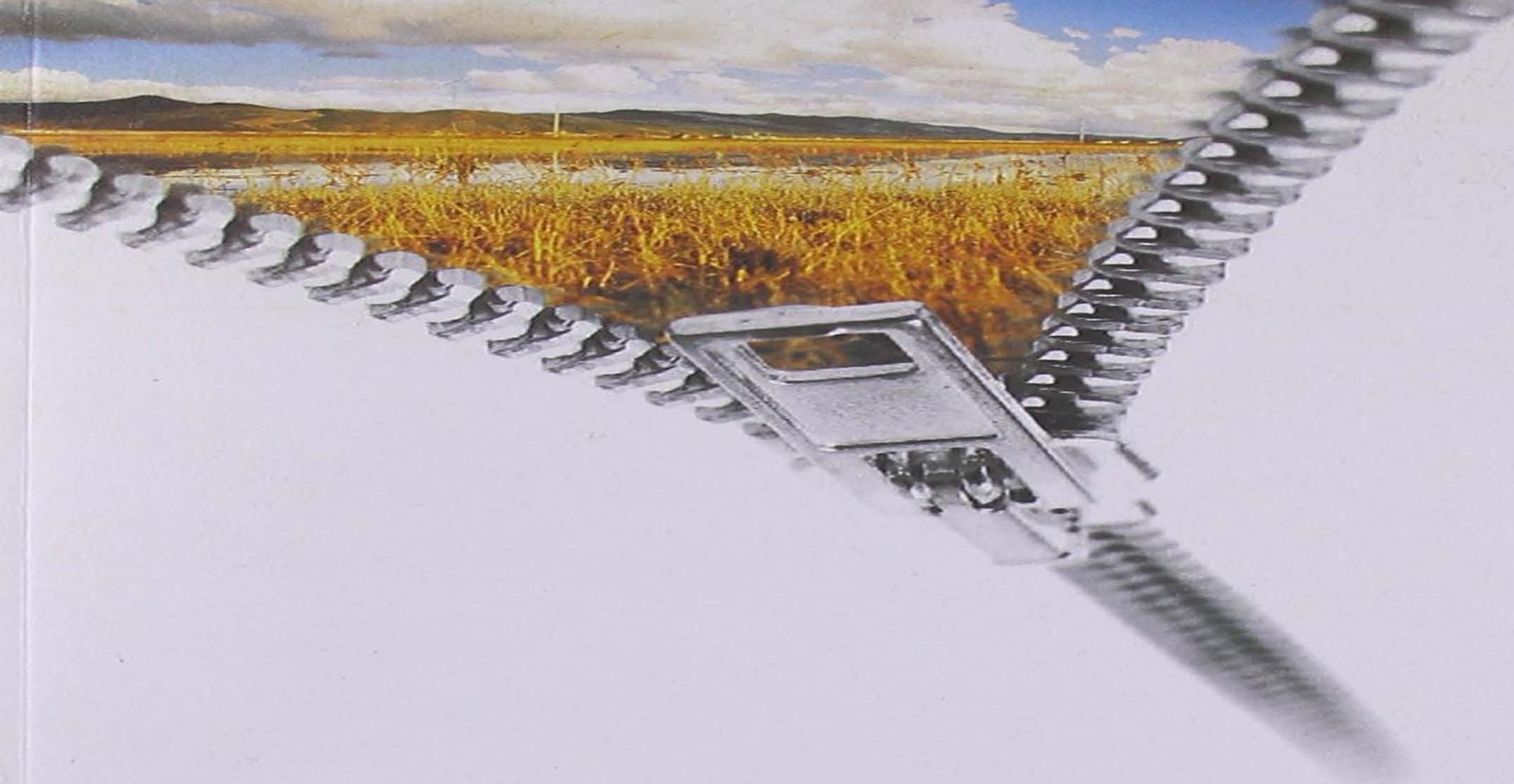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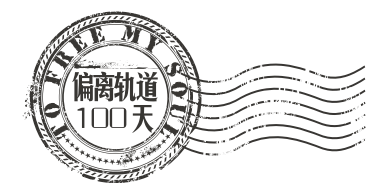
李诺萱
著

THE GIRL IN THE TRAVEL ■ 未来出版社

偏离轨道
TO FREE
MY SOUL

1000

天



在生活中，我们像是机器人，被植入了某种程序，日复一日、千篇一律地行驶在既定的轨道上。过来人总教育我们不要标新立异，不要张扬个性，以便像这社会中的大多数人一样，安全地活着。也许很多人和我一样，有过对内心的感受和对自由的追逐，可是在不断的以爱为名的规劝中消失殆尽。

因此我们是这样一路有条不紊地走来：小学……中学……大学……工作……然后，就没有然后了。年龄越小，梦想越大；越是成长，梦想反倒变小了；等到后来，就不知道梦想为何物了。

偶尔会问自己，这真的是自己想要的生活吗？不是，当然不是。我依然和小时候一样梦想有一天周游世界，过简单而自由的生活。所以我策划了一次偏离轨道的旅行。

抵达什么样的地方，经过什么样的风景，都不是最重要的。旅行本身或许并不轻松，然而心灵却是自由的，这样我才如此强烈地感觉到，我真实地存在着。

冯浩星
2012年5月5日

TO
FREE
MY
SOUL

偏离轨道20天
○ 李诺莹

TO
FREE
MY
SOUL
偏离轨道
100天

目录

云南。

引言	偷闲	温润丽江	光头出没，小心！	丽江的酒吧	艳遇有毒	泸沽湖印象	走婚记	徒步泸沽湖	偷船记	开往香格里拉的列车	滇藏线偶遇	龙汪边	紫色天使	求婚	这不是艳遇
0	0	1	1	2	2	3	4	4	5	5	5	6	6	7	7
1	6	2	8	2	8	5	0	6	0	4	8	2	7	0	4



西藏。

Hello，拉萨	传说中的东措206	北京东路	小川制造	初识	拉萨河和拉萨大桥	八廓街和朝圣者	邂逅仓姑寺	艳遇墙	关于骑行的那些事	拉萨河边	我们的队伍	羊卓雍措	珠峰大本营	大本营的夜晚	回程
8	8	9	9	1	1	1	1	1	1	1	1	1	1	1	1
0	7	2	8	0	1	2	2	3	4	4	5	5	6	7	8
				4	0	0	8	4	1	4	2	8	6	4	2





爱心药箱	2
等待国际救援	2
不许动，打劫！	7
猴庙	6
失踪	8
费瓦湖边的瑜伽馆	5
动物也疯狂	5
博卡拉的日出	4
以物易物	4
神秘的下符人	3
奇怪的符	3
加都男孩	2
轮回	2
库玛丽	1
杜巴广场	1
花姐与壁虎	0
尘土飞扬的加德满都	9
樟木口岸	9
下一站：尼泊尔	8

偏离轨道100天	3
人鱼公主	3
海边的雨天	3
涛岛的臆想家	2
美瞳事件	2
耍酷的花姐	1
海边埋狗	1
苏梅岛	3
血色芭提雅	3
离开曼谷	0
曼谷的骗子	2
考山路的嬉皮	9
不靠谱的航班	9
无可救药的理想主义者	8

尼泊尔

泰国

TO
FREE
MY
SOUL
偏离轨道
100天

目录

引子

6月18日的午后，和往常的夏日没什么区别。外面烈日炎炎，酷热无风，办公室里空调开得挺足，吹得嘶嘶作响。同事们要么目不转睛地看着美剧，要么在自己工位上趴着睡午觉。只有我站在老张办公室的门口，忐忑不安地准备敲响它。

当我的手真的叩下去的时候，我并不知道这个小小的举动，对我的以后有多么大的影响，就像当年热血的塞尔维亚青年刺杀奥匈帝国的斐迪南大公时，不知道自己的举动居然能引发后来的第一次世界大战一样。

我敲响了老张的办公室门之后，突然变得心虚，昨天晚上长时间自我暗示出来的理直气壮，就跟我去年的年假一样，莫名其妙地消失了。

我甚至在心里暗暗祈祷老张这会儿不在办公室。

我觉得上帝总是能听到我的心声，因为每次我心里想什么，现实就总是和我反着来。我听见老张浑厚的声音在门后响起：“进来。”我推开门，他正低着头批文件。从门口到他的办公桌前，我走了六步。这六步的时间里，我已经编造了四个很详细的请假理由，然后又都一一否了，因为我突然想起某部书里说过，当一个人撒谎的时候会描述很多细节性的东西。

我感觉大脑在高速运转，短短的时间里居然能思考这么多东西。如果生对时代的话，我应该能六步成诗，比曹植还要少一步。我站在老张的办公桌前，清了清嗓子，然后什么原因也没说，只是说，我要辞职。

老张有些吃惊，但还是故作淡定地问我为什么。

我说我需要休息一段时间。

老张说，那也不一定要辞职。

我说其实我辞职是为了公司好。因为我可能需要两三个月，时间太长。

老张还是问为什么。

我想我又不是十万个为什么，可还是回答他说，我准备给自己一次长途旅行，沉淀自己。

出乎意料，老张很爽快地给了三个月的长假，一点儿没为难我，也不再问我为什么。我心里千恩万谢，但还是强掩着兴奋，直到从他办公室出来。

再看办公室里的同事们，虽然看美剧的还是那么傻乎乎，趴着睡觉的睡相依然不好，还流着口水，但是，此刻的我却觉得他们分外可爱。

休假的事我只告诉了好友东楠，东楠强烈推荐我去云南丽江。丽江节奏慢，是个不错的休假去处，只是当这个名字被太多人太多次地在我面前提及，我便对它不再那么向往。这就好像第一个摆V字照相的女孩儿，大家会觉得她还蛮可爱，但是当每个人照相时都要摆V字的时候，你也就觉得不过如此了。而且，当我兴致勃勃地休假回来，跟大家说丽江多么漂亮多么舒服，结果得到的回答都是“我知道呀，我早就去过了”，那多没劲！

当我跟东楠说出我想去香格里拉的时候，东楠大呼：香格里拉，多俗！差不多每个大城市里都有酒店叫香格里拉。

出发的时候，我才知道去香格里拉，始终是要经过丽江的……





TO
FREE
MY
SOUL

云南

YUNNAN

TO
FREE
MY
SOUL

偏离轨道三三入

偷闲

我是在6月20日离开西安的。那天晴空万里，天气好得让人垂涎。我背着旅行包，迫不及待地赶往机场。开往机场的大巴带着我将这个喧闹的城市撇在身后，让我有种解脱的感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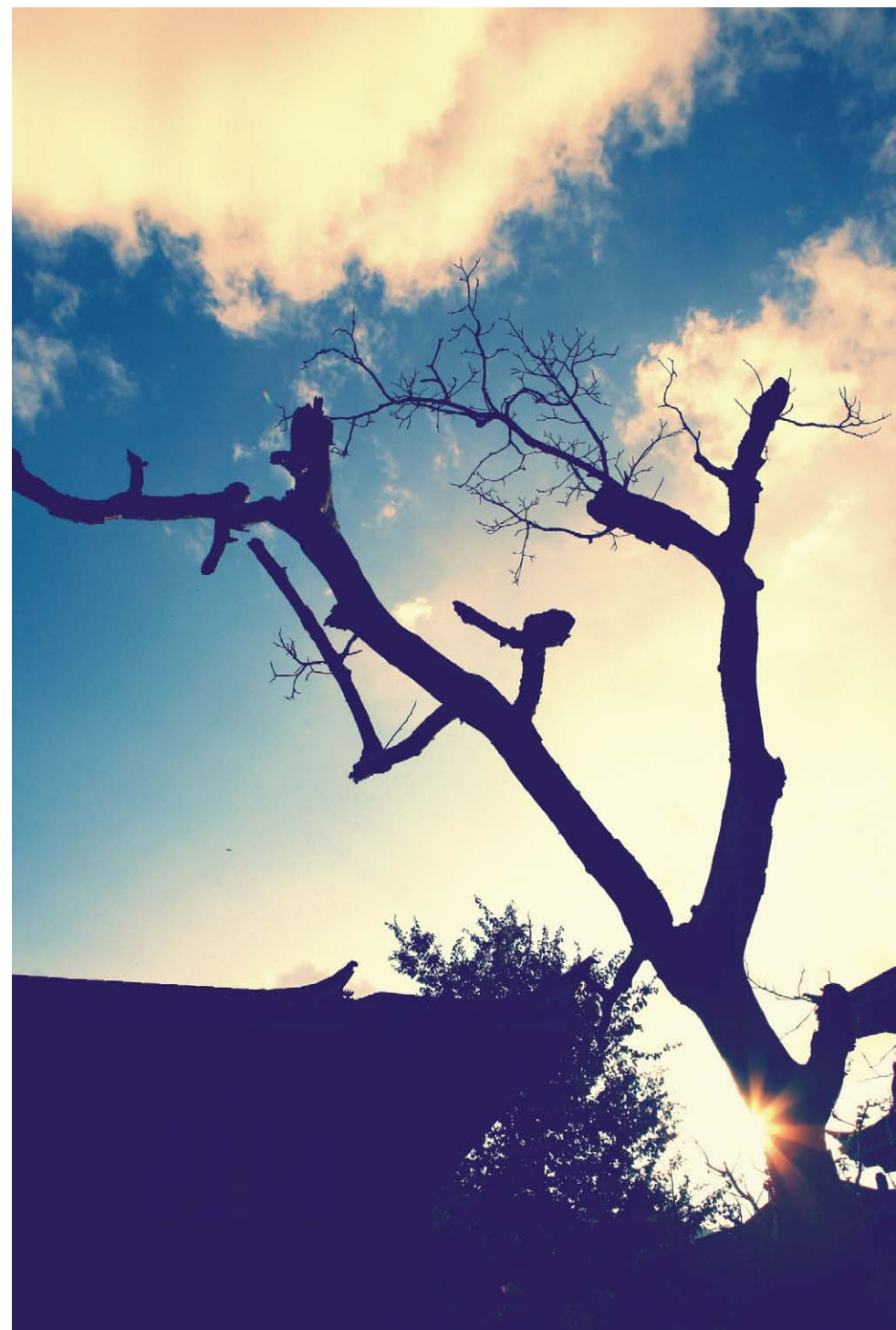
在我手机关机之前，东楠发来一条短信，问我这次出行是不是因为他。

东楠说的他，是我在世纪金花里看到的那个曾经是我男朋友的人，曾经是指一个月前。当时我看见他的时候，他正搂着一个女孩儿很开心地在化妆品柜台前为她买香水。虽然我只看到他们的背影，但是我知道那个女孩儿显然不是我。

我迅速地回复她说，当然不是。

是与不是，我自己也不是很清楚，但是我很清楚我肯定很长时间甚至永远都不会再去世纪金花，也不会再买那个牌子的化妆品，虽然我之前也从来没用过它。

天气晴朗的另一个好处是，当飞机飞过崇山峻岭的时候，我可以自上往下将祖国的大好河山一览无余。视野开阔，心情也豁然开朗起来。



我旁边坐着一对情侣。女孩儿拿着一沓A4纸打印的资料，男孩儿翻看着地图手册，两人一边看一边争论到达丽江后的旅游路线和住宿问题。男孩儿说在城里住宾馆，干净舒服，女孩儿说要住在古镇里，这样才有味道，两人互不相让。最后，他们的争论持续到飞机飞越了长江之后，才以冷战收场。

飞机降落后，我们坐机场大巴到了蓝天宾馆门口，这时候那对小情侣已经和好，两人很亲密地牵着手走到我面前，问我打算住哪儿，说可以一起搭伴游玩。我没回答，反问他们怎么打算。他们说，打算先住几天宾馆再住几天古镇。看样子是互相退让了一步。

我说我直接去古镇。其实，他们要说先去古镇，那我就会说我在城里住宾馆。我不想在我单身一人的时候，看到他们两人黏糊糊的身影在我前后左右晃来晃去。这对我而言，毫无疑问是一种精神上的刺激，不是吗啡，而是类似电击的那种。

站在古城的大街上，我给东楠发短信说我已经到了。东楠问我，她推荐的地方是不是很不错。虽然我对初次见面的丽江感觉很好，但是却跟她说感觉还好，比较一般。这种感觉就像小学时候，觉得同桌的男生很帅很可爱，心里很是喜欢，但是碍于某种莫名其妙的面子，非要表现得满不在乎的样子。

和东楠贫了一会，太阳开始慢慢西落，我想应该先找个地方安顿下来，不至于第一晚就要凄惨地露宿街头。我背着包在迷宫一样的丽江古城中寻找住处，面对繁多的客栈眼睛都花了，最后不知道怎么逛到了迷宫门口里的一条小巷。巷子里有家客栈，大门上方龙飞凤舞地写着“偷情别院”。

我被这个赤裸裸地宣扬艳遇的客栈名字震撼住了，心想老板该是多么坦白和开放的一个人啊，于是伸长脖子使劲往里探望。

院子由两层小楼四面围绕而成，中央有一个不大的天井。

“姑娘，看什么呢？”当我在门口张望的时候，在院子的一角正坐着喝茶的男子开口说话了，把我吓了一跳。

“这儿为什么叫偷情别院呢？”我想他应该是老板。

“什么？”他有点诧异。我又问了一遍。

他哈哈大笑说：“不偷情，偷闲。”

“偷钱？”

他无奈地笑了笑：“姑娘，偷——闲，偷得浮生半日闲的‘偷闲’。”

我抬头又看了看门口的牌匾，确认了一下，不好意思地笑了笑。

就这样，我因为视力不好听力也差误打误撞地住进了老文的偷闲别院。老文就是那个喝茶的男子。



我的运气很不错，住进来的时候只剩一间房了。

放下包之后，我发现这间房居然是坡屋顶的，而且，更重要的是屋顶上有一扇硕大的天窗。晚上可以在房间里看星星，这对我来说绝对是个意外的惊喜。

别院里的灯，无论走廊上的还是房间里的，全都释放着淡黄色的光，有一种极其暧昧的氛围，所以我觉得刚开始将客栈的名字看错，也不能全怪我，多少也是因为这种暧昧气场的影响。

向来严肃的老爸，在我刚到丽江的晚上，意外地给我发了一条很感性的短信：“好好享受你的假期。”

后来知道，这八个字，耗费了他将近半小时的时间，他甚至动用了《新华字典》……



除了这里的空气，古城的石板路也是我很喜欢的，让我有种很亲切的感觉。石板路在我的印象中总是湿漉漉的，记忆中小时候乡下外公家就有那样的路，一年四季也不会干的样子。实际上，路面干的时候比湿的时候多，只是湿漉漉的地面总是让人走路时更加小心更加注意，所以，印记在心中的痕迹就会更加深刻。人总是这样，对不好的东西总是久久难以忘怀，无论是石板路，还是感情。

温润丽江

到丽江的第二天，我前所未有地在7点钟之前醒来了。

出了客栈门，发现除了一些早餐档门口热气腾腾之外，其他的店铺都还关着。慢慢走，过了一座小石桥后，就在桥边的一家米线店要了一大碗正宗的云南过桥米线，撑得连中午饭都不用吃了。吃完之后才恍然大悟，为什么会叫过桥米线，原来真的是要过桥的。

当我正因为起太早吃太饱，睡意重新涌来的时候，整个丽江开始慢慢地苏醒了。我走在湿漉漉的石板路上，脑子里冒出一句话：“丽江的第一道阳光把你的耳朵叫醒。”然后就开始莫名开心地哼唱着金海心的《把耳朵叫醒》。

从在丽江的第一天开始，我就发现这个小城很容易让人觉得开心，有时候本来坐着好好的，什么事都没发生，突然就抽风似地，有种想把鞋子脱了光脚在青石板路上跳踢踏舞的冲动。我想是不是这里的空气少了汽车尾气多了新鲜氧气的缘故，让人一呼一吸之间就醉氧了，所以不管在都市里因为何种压力而变得面目可憎的人，到了这儿都能学会微笑。





古城街头的行人奇形怪状各种各样，但是挂在各式店铺里琳琅满目的旅游纪念品却同质化很严重，丝毫不能引起我的兴趣。我在街头闲逛，是因为喜欢大街上的音乐。在丽江街头最常听到的几首歌中，我最喜欢的是一首《滴答滴答滴答滴》的歌，旋律很美，声音很温柔，每次听着都让我有一股发自内心的温暖，想微笑。

在丽江的书店中看过一段文字，是专门写给丽江的：

是否我们的生活变成了时间的奴隶，
是否我们在日日夜夜地追赶着它？

是否我们不再得到爱情，
是否我们也不再相信爱情？

而当我赤着脚，站在屋顶上，
迎着丽江的微风，晒着丽江的太阳，在丽江的天空下尽情挥舞时，
那一刻仿佛自己是个小孩子，天真无邪地摆弄着过膝长裙。

圣经上说，你们要像小孩子，才能进天国，因为天堂是他们的。
我知道我变成了小孩子。因为我进入了天堂。



TO FREE MY SOUL

TO
FREE
MY
SOUL
偏离轨道
100天



光头出没，小心！

刚到丽江的时候，我很兴奋，第一次有这么长的假期，高兴得不知道怎么过才好，一不小心就在偷闲别院里睡觉上网浪费了两三天，就像第一次拿到大笔压岁钱的小孩不知道怎么花似的。两天后我猛然醒悟，觉得这样下去只怕美好的三个月长假会被我宅过去，只不过是从小安的家里变成丽江的客栈而已。

于是，我打算走出丽江古城，虽然目的地只是古城隔壁的束河镇，但是我觉得凡事都是从易到难、循序渐进的。

束河镇离古城很近，根据老文的说法是，有时候他在古城散步时走了神，等回过神来就发现自己居然是在束河了。鉴于这样的距离，我也选择了走路过去，而且还不走太快。

到了束河古镇后，一个人溜达了一小会儿，索然无味，既没兴趣照相又没办法给自己拍照，想想觉得自己这次只是为了到束河而到束河，于是决定返回。

回到客栈，正好有一个光头的驴友先我进了门，看样子是来住宿的。

光头到前台问有没有房间。老文不在，前台的伙计抬头一看，态度都变了，冷冷地丢下一句：“等一下。”

伙计从前台出来，跑去找老文。经过我旁边的时候，我问他怎么了。

伙计说，光头来了。

我很奇怪，不明白怎么一回事。

在伙计的召唤下，老文从房间里出来了，睡眼惺忪。看了一眼光头，对伙计说，没事，不是他。

我问老文，怎么了，你这店还歧视光头啊？

老文笑笑，向我说了个典故。

在丽江开客栈的人当中，有个叫皮特的，是个光头。这个光头一看就是因为“聪明的脑袋不长毛”而光的那种。光头皮特在丽江开客栈之后，对自己的客栈很上心，上心到为了把自己的客栈弄成最好的，不惜花钱住进别家客栈去体验别人哪里比他好哪里有不足。基本上丽江稍有名气的客栈没有他没住过的。

我说，这个老板还挺上进的。

老文说，是啊，上进到连别人家的马桶用什么牌子都要看。

后来丽江的客栈老板就戏谑出一句话：“防火防盗防光头。”

老文也于是开玩笑地跟伙计说，有光头出没的时候要特别注意。

我知道皮特的第二天，就见到皮特了。见到皮特的地方正好是在老文的院子里，这让我惊叹丽江这地方原来和西安一样，也很邪，说曹操，曹操第二天就到。

我不知道皮特是什么时候来偷闲别院的，因为我从外面回来的时候他已经在院子里和老文喝茶了。不过当时我还不知道和老文聊天的人就是皮特，因为他戴着帽子。

老文向我打招呼，我就走过去。老文对我介绍，这个是丽江大名鼎鼎的皮特。这让我很吃惊，我原以为同行是冤家，没想到他们两个喝茶聊天谈得不亦乐乎。

丽江的古镇有很多客栈，客栈的老板大多都不是本地人。每个客栈老板的背后，都有一段枝繁叶茂的故事。皮特更是如此。

皮特早年在一国有企业工作，因为被冤枉而进过大牢，虽然四个星期之后被释放了，但是这段经历对他的人生观和价值观产生了很大影响。后来，皮特到丽江来散心，结果喜欢上了这里，然后就盘下一个院子，就是现在的老磨坊。

皮特讲自己的故事时，平静得像是讲别人的故事。

我说皮特你这一生也挺值，像是过了两辈子。他说现在回想以前的生活，确实恍若隔世，只是对于值不值这个问题，他和王朔的看法是一样的。

我说，王朔怎么看的？

皮特说，用王朔的话说，成功是什么，不就是不小心挣了点钱，然后被别人知道了么。所以没有人能说谁这一辈值或者不值。

他说，你觉得我值就只是因为我的人生不小心出了点儿意外，然后让你知道了。

我们都哈哈大笑。

后来一个女孩来找皮特，老文介绍说这是他女朋友。

我说，你们还没结婚呢？

皮特笑笑。老文说这家伙要再结婚，就是重婚罪，真要关大牢里去的。

我很茫然。

后来知道，皮特的爱人一直不肯和他离婚，但是又不愿意到丽江来，两人关系虚无缥缈。我说这有什么意思。

皮特无奈地说，我没办法让她知道山间白云有多漂亮，就像她永远也没办法让我理解社保对她有多重要。

那你和你女朋友现在这样算是出轨么？

皮特反问说，这个很重要么？

很多人都是如此，在江湖中折腾，来丽江疗养。

有些人伤好了，留下来等待其他中毒的人，为他们解毒；有些，又回到原来的生活轨道上。其实，我觉得只要来了丽江，无论艳遇与否，都算是出了轨。

因为这儿的生活，和每个人之前的生活，都不在一条轨迹上。





丽江的酒吧

当朋友们知道我在丽江度假，纷纷短信给我，表示羡慕嫉妒恨。而他们的第二条短信往往是，是否有艳遇？

刚开始，我回答没有，他们鼓励我说时间还多的是。后来，我的答案依旧没变，他们就开始纷纷表示鄙视。我感觉我就像是被老师亲切关怀但是成绩依然无法提高的笨学生。可是我想这怎么能怪我呢，我的这次出行又不是奔着艳遇去的。

丽江从来不缺乏艳遇。对于丽江的艳遇，老文说，之所以艳遇，是因为大家在这儿都没事可做，只好艳遇了。这个解释，似乎是农村没电和人口增长那个笑话的文雅版。

22日的晚上，隔壁房间的苏苏来叫我去泡酒吧，我说好，正好我也无所事事。话说回来，谁出来旅行不是无所事事呢，没人会给自己安排一个从早忙到晚的假期。

收拾妥当，我们两个傻姑娘站在客栈的天井当中，大喇叭似的喊道：“晚上去酒吧了，有没有一起去的帅哥美女？”喊完之后，两个

人又都不好意思，在那儿咯咯咯地笑，喊一遍笑一遍，最后腰都直不起来了。

虽然我们疯，但还是有愿意陪我们疯的。在我们喊嗓子的声音惊动了客栈每个房间的时候，大家纷纷从房间里跑出来，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。最后，住苏苏隔壁的两个男孩儿八脚虫和狐狸，还有与我房间隔空相望的女孩儿孤行加入了我们的队伍。我和苏苏手挽着手，唱着1998年世界杯的主题曲，他们三个在后面看着我俩疯，就这样一路go go go地去往酒吧一条街。

酒吧一条街上喧闹无比，吵闹的音乐加速了心脏的跳动，我立马觉得自己是“20岁的人，60岁的心脏”。

我们进了樱花屋。我看了看单子，虽然知道哪儿的酒吧都不便宜，但是没想到比西安的还要贵了一倍。我一边看单子一边啧啧，苏苏笑说一看我就是不常来酒吧的，这儿也就和北京上海的差不多。我吐了吐舌头说，可是，这是丽江啊。

孤行似乎和我一样，也只是到这儿来观摩学习的，于是苏苏和两个男的一起点了一打啤酒。我和孤行两个人看了半天，最后两人点了两杯一模一样的咖啡，显得很不入流的样子。

TO FREE MY SOUL